铜川市妇女联合会文件

铜妇发〔2024〕1号

关于开展2024年

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区（县）妇联、新区工委组织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同全国妇联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中国妇女十三大作出的部署安排，表彰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为我市高质量发展作出突出贡献、取得优异成绩的先进典型，团结动员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争做时代的书写人、追梦的奋斗者，为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铜川新篇章贡献巾帼力量，市妇联决定启动2024年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名额

2024年共评选铜川市三八红旗手20名，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10个。

二、评选条件

（一）铜川市三八红旗手基本条件

1.年满18周岁以上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女性公民。

2.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想信念，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维护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统一，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3.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传承文明、弘扬新风、品德高尚、无私奉献。

4.积极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爱岗敬业、勇挑重担、奋发有为、锐意创新，在本职工作中创造出一流业绩、做出突出贡献。

5.须获得过区县级三八红旗手, 或区县城乡妇女岗位建功先进个人, 或其他县级以上单位授予的荣誉和专业奖项。

6.在铜川工作满一年以上的港澳台地区优秀女性，符合条件且经统战部门审核把关后，可参评铜川市三八红旗手。

7.铜川市三八红旗手一般不重复授予。

（二）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基本条件

1.女性比例为60%以上的单位或组织，班子成员中至少有一名女性。

2.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精神和高尚的职业道德、良好的精神风貌。

3.集体成员带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德高尚、甘于奉献。

4.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做出突出贡献，在界别和行业工作中影响力广泛，具有较强的示范带动作用。

5.带头宣传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模范遵守各项维护妇女合法权益的法律法规。

6.须获得过区县级三八红旗集体, 或县级以上单位授予的荣誉。

7.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一般不重复授予。

三、推荐方式

（一）组织推荐。各区（县）妇联、新区工委组织部、各团体会员、各有关单位作为推荐单位，按所分配名额差额推荐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少报或多报取消推荐资格）。各推荐单位于2024年1月30日前将推荐人选相关材料电子版发送到市妇联邮箱，同时将纸质版材料经单位或主管部门公示盖章后报送市妇联组宣发展部。

（二）社会化推荐。社会化推荐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将以单位推荐、他人举荐、本人自荐的方式，面向社会公开征集。

符合条件的优秀女性（女性群体）于2024年1月30日前将所需资料（经单位或主管部门公示盖章后制作成PDF格式）发送至市妇联邮箱进行报名，同时将纸质版材料经单位或主管部门公示盖章后报送市妇联组宣发展部。

1. 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是铜川市妇联授予我市优秀女性(优秀女性群体)的最高荣誉。各区县、各有关单位要将评选表彰活动作为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团结引领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的重要内容，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周密研究部署、扎实有序推进。各推荐单位自收到本通知起即可启动评选表彰工作，精心部署本单位、本系统的评选活动，注重因地制宜、开拓创新，积极拓展参与途径，坚持创评结合，最大限度地发动广大妇女群众参与。

（二）公示审查。各推荐单位要按照评选表彰工作的总体要求，认真组织评选、审查、公示等各个环节，确保评选工作公平、公正、公开。要坚持面向基层，在层层遴选的基础上择优进行推荐，要对拟推荐人选和单位在政治及业绩表现方面进行严格审核，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参评人选所在单位应民主推荐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各推荐单位严格进行资格审查后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三）审核评定。市妇联组宣发展部对组织推荐及社会化推荐情况进行汇总，按照1：1.2的差额比例形成建议名单，报市妇联党组会审定后，通过铜川市妇女联合会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报批确定表彰人选。

（四）开展表彰。市妇联于2024年“三八”国际妇女节前夕举办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表彰宣传等系列活动，持续扩大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表彰和宣传活动的影响力，引导广大妇女见贤思齐、争当先进，为谱写铜川高质量全面转型发展新篇章凝聚巾帼力量。

联 系 人：张焕焕　杨菊艳

联系电话：3283042

邮 箱：tcsfl333@sina.com

附件：1.所需材料及报送要求

2.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组织推荐名额分配表

3.铜川市三八红旗手候选人登记表

4.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候选集体登记表

5.铜川市三八红旗手推荐名单汇总表

6.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推荐名单汇总表

铜川市妇女联合会

2024年1月2日

附件1

所需材料及报送要求

一、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

1.铜川市三八红旗手登记表、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登记表；

2.候选人2000字详细事迹；

3.候选人近期1寸白底彩色标准照1张（jpg格式，像素不低于295\*413），候选人（集体）近期彩色工作照3张（jpg格式，像素不低于768\*1024）；

4.本人（集体）所在单位的推荐报告（包含：①推荐原因；②曾获荣誉情况；③遵纪守法情况；④公示情况），单位负责人（法人单位）报名须上级主管部门出具推荐说明；

5.纸质材料：《铜川市三八红旗手登记表》《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登记表》一式两份，与《铜川市三八红旗手推荐名单汇总表》《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推荐名单汇总表》，单位推荐报告，以上一并盖章后报送市妇联组宣发展部。

二、其他说明

1.登记表填写严格规格要求，A4纸打印，其中事迹简介500字,内容翔实生动,真实可信,事迹突出。纸质材料必须加盖公章。

2.各推荐单位要按照评选条件和要求，优中选优。在确定候选人过程中，各推荐单位要采取适当方式，在候选人所在单位、社区(行政村)、乡镇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推荐单位须进行实地考察, 深入了解候选人基本情况，如实填报相关材料。

3.推荐/申报截止日期：2024年1月30日。

附件2

**铜川市三八红旗手（集体）组织推荐名额分配表**

|  |  |  |
| --- | --- | --- |
| **推荐单位** | **三八红旗手** | **三八红旗集体** |
| 耀州区 | 2 | 1 |
| 王益区 | 2 | 1 |
| 印台区 | 2 | 1 |
| 宜君县 | 2 | 1 |
| 新 区 | 1 | 1 |
| 市直机关妇工委 | 2 | 1 |
| 市总工会女工委 | 1 | 1 |
| 铜川矿业公司女工委 | 1 | 1 |
| 市委政法委 |  | 1 |
| 市农业农村局 | 1 |  |
| 市国资委 | 1 | 1 |
| 市教育局 | 1 |  |
| 市卫健委 | 1 |  |
| 市女企业家协会 | 1 |  |
| 社会化推荐 | 6 | 2 |
| 合 计 | 24 | 12 |

附件2

**铜川市三八红旗手候选人登记表**

推 荐 单 位 ：

工 作 单 位 ：

姓 名 ：

填 表 时 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族 |  | 文化程度 |  | 政治面貌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通讯地址 |  |
| 邮编 |  | 电话（手机） |  |
| 区县级以上获奖情况 |  |
| 主要事迹简介 | **（500字以内）** |
| 所在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市妇联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注：申报铜川市三八红旗手候选人的企业负责人，须经当地市（县）市场监督管理、税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审查同意。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负责人还需经过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审查同意。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和事业单位领导干部，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得有关组织人事和纪检监察部门审查同意。

附件4

**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候选集体登记表**

推 荐 单 位 ：

工 作 单 位 ：

姓 名 ：

填 表 时 间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总人数 |  | 女性人数 |  |
| 负责人姓名 |  | 性别 |   | 职务 |  |
| 通讯地址 |  |
| 邮编 |  | 电话（手机） |  |
| 区县级以上获奖情况 |  |
| 主要事迹简介 | **（500字以内）** |
| 所在单位意见 | （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市妇联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注：申报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候选集体的企业，须经当地市（县）市场监督管理、税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应急管理、自然资源、生态环境等部门审查同意。 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还需经过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审查同意。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和事业单位、要征得有关组织人事和纪检监察部门审查同意。

附件5

铜川市三八红旗手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填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出生年月 | 政治面貌 | 学历 | 职业 | 单位 | 主要获奖情况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附件6

铜川市三八红旗集体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公章）： 填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 | 女性比例 | 负责人 | 性别 | 职务 | 主要获奖情况 | 联系电话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